

開放文學－諷刺警世－兩花香  
第四種 四命冤 張雋生 為官切戒

凡為官者，詞獄事情，當於無疑中生有疑。雖罪案已定，要從招詳中委曲尋出生路來，以活人性命，不當於有疑中竟為無疑，若是事無對證，情法未合，切不可任意出入，陷人死地。但犯人與我無仇無隙，何苦定要置他死地？總之，人身是父母生下皮肉，又不是銅熔鐵鑄，或是任了一時喜怒，或是任了一己偏執，就他言語行動上掐定破綻，只恁推求，又靠著夾打敲捶，怕不以假做真，以無做有？可知為官聰明、偏執，甚是害事。但這聰明、偏執，愚人少，智人多；貪官少，清官多。因清官倚著此心無愧，不肯假借，不肯認錯，是將人之性命為兒戲矣。人命關天，焉得不有惡報！孔縣官之事可鑒也。師道最尊，須要實有才學；教訓勤謹，方不誤人子弟。予每見今人四書尚未透徹，即率據師位。若再加棋、酒、詞、訟，雜事分心，害誤人子弟一生。每每師後不昌，甚至滅絕，可不畏哉！

刀筆殺人終自殺，吳養醇每喜代人寫狀，不知筆下屈陷了多少人身家性命，所以令其二子皆死，只留一女，即令女之冤屈，轉害夫婦孤女，以及內姪，並皆滅絕，天道好還，閱之凜凜。

人之生子，無論子多子少，俱要加意教訓，切不可喜愛姑息，亦當量其子才幹如何。若果有聰明，即令認真讀書；否則更習本分生業，切不可令其無事閉蕩。要知少年性情，一不拘管，則許多非為壞事俱從此起，不可不戒。予曾著《天福編》云：「要成好人，須交好友；引醉若酸，那得甜酒？」總之，人家子孫，一與油刮下流交往，自然染習敗行，及至性已慣成，雖極力挽回，以望成人，不可得矣。

明末，揚州有個張老兒，家資富厚，只生一子，名喚雋生。甚是乖巧，夫婦愛如掌上珠寶。七歲上學讀書，預同先生說明，切莫嚴督，聽其嬉戲。長至一□六歲，容貌標緻，美如冠玉，大凡人家兒女肯用心讀書的少，懶惰的多，全靠著父兄督責。若父兄懈怠，子弟如何肯勤謹。況且人家兒子，□四、五至□八、九，雖知他讀書不成，也要借讀書拘束他。若無所事，東搖西蕩，便有壞人來勾引他，明結弟兄，暗為夫婦，遊山玩水，吃酒賭錢，無所不為。

張雋生□六歲就不讀書，沒得拘管，果然被幾個光棍搭上了。那時做人「龍陽」，後來也去尋「龍陽」，在外停眠整宿。父親不知，母親又為遮掩，及到知覺，覺得體面不雅，兒子也是習成，教訓不轉了。老夫婦沒極奈何，思量為他娶了妻房，可以收拾得他的心。又道：「如今大人家好穿好吃，撐門面，越發引壞了他。況且門面大，往來也大，倒是冷落些人家，只要骨氣好便罷。但他在外邊與這些光棍走動，見慣美色，須是標緻的女兒才好。若利害些的，令他懼怕，不敢出門更好。」兩人計議了，央了媒媽子，各處去說親。等了幾時，門戶相當的有，好女子難得。及至女子好了，張家肯了，那家又曉得他兒子放蕩不好，不肯結親。

如此年餘，說了離城三里遠的一個教書先生吳養醇家女兒。這吳先生才疏學淺，連四書還不曾透徹，全靠著貢謀薦舉，哄得幾個學生，騙些束脩度日，性喜著棋，又喜飲酒。學生書仿，任其偷安，總不教督。反歡喜代人寫狀詞，凡本鄉但有事情，都尋他商議，得了銀子，小事架大，將無作有，不知害了多少人的身家性命，本鄉人遠近都怕他。他生的兩個極好的兒子，不上三年都死了。只存一女，名三姐，且喜這女性貞貌美，夫婦極愛。

因媒來說張家婚姻，吳老自往城中察訪。一見此子標緻，且又家財富餘，滿口依允，擇日行禮，娶過張門。吳家備些妝奩來，甚是簡樸。張老夫婦原因吳養醇沒子，又且鄉下與城中結親，畢竟厚贈，到此失望。張雋生也不快，及至花燭之時，卻喜女子標緻，這番不惟張老夫婦喜歡，張雋生也自快意。豈料，新人雖有絕世儀容，怎如得變童妖妓，撒嬌作癡，摟抱掐打。張雋生對她說些風流話兒，羞得不敢應，戲謔多是推拒。張雋生暗說：「終是村姑。」只是張老夫婦見她性格溫柔，舉止端雅，卻又小心謹慎，甚是愛她，家中上下相安。

如此半月，雋生見她心心念念想著父母，道：「你這等記憶父母，我替你去看看。」次日，打扮得端整，穿上一皂新衣。平日出入也不曾對父母說，這日也不說，一竟出門，出了城，望吳養醇家來。約有半路，他嘗時與這些朋友同行，說說笑笑，遠處都跑了去，這日獨自行走，偏覺路遠難走，看見路旁有個土地祠，也便入去坐坐。只見供桌旁有個小廝，年約□六、七歲，有些顏色。

這雋生得了一雙歪眼睛，一副歪肚腸，酷好男風。今見小廝，兩人細談，見背著甚重行李，要往廣東去探親貿易。雋生便留連不捨，即謊說：「廣東我有某官是我至親。」便勾搭上了，如膠似漆，竟同往廣東去了。只是三姐在家，見他三日不回，甚捉不著頭路，自想：「若是我父母留他吃酒，也沒個幾日的，如何不回來？」

又隔兩日，公婆因不見兒子，張公不好說甚的，為婆的卻對三姐道：「我兒子平日有些不好，在外放蕩，三朋四友，不回家裡。我滿望為他娶房媳婦，收他回心，你日後可拘收他，怎這三、四日，全然不見他影？」三姐道：「是四日前，他說到我家望我父母，不知因甚不回？公婆可著人去一問。」

公婆果著家人去問。吳養醇道：「並不曾來回報。」張老夫婦道：「又不知在哪妓者、哪光棍家裡了？以後切須要拘束他。」又過兩日，倒是三姐經心，要公婆尋訪，道：「他頭上有金挖，身上穿新紗袍，或者在甚朋友家。」張老又各處訪問，幾多日並不見他，又問著一個姓高的，道：「八日前見他走將近城門，與他一拱，道：『到丈人家去，』此後不曾相見。」

張老夫婦在家著急癡想，卻好吳養醇著內姪吳周來探消息，兼看三姐。這吳周是吳養醇的妻姪，並無父母，隻身一人。只因家中嫁了女兒，無人照管，老年寂寞，就帶來家改姓吳為繼子的。

這日，張老出去相見，把吳周一看，纔二□歲，容貌標緻，便一把扭住道：「你還我兒子來。」這吳周見這光景，目瞪口呆，一句話說不出。倒是三姐見道：「公公，他好意來望，與他何干？」張老發怒道：「你也走不開，你們謀殺我兒子，要做長久夫妻，天理不容！」說到這話，連三姐氣得不能言語。

張老把吳周扭到縣裡。這縣官姓孔，清廉正直。但只是有一件癖處，說：「人若不是深冤，怎來告狀？」因此，原告多贏，所以告的越多。

這日，張老扭吳周叫喊，縣官叫帶進審問，張老道：「小的兒子張雋生，娶媳方纔半月，說到丈人家中去，一去不回，到他家去問。吳周就是小的媳婦吳氏姑舅兄姪作兄姪的，他回說：『並不曾來。』明係她姊妹平日通姦，如今謀殺小的兒子，以圖夫婦長久，只求老爺正法。」縣官叫上吳周：「你怎麼謀殺他兒子？」吳周道：「老爺，小人妹子方嫁半月，妹夫並不曾來，未嘗見面，如何賴小的謀害？」縣官又問張老說：「你兒子去吳家，誰見來？」張老道：「是媳婦說的。」又問：「你兒子與別人有仇麼？」張道：「小的兒子，年方□九歲，平日杜門讀書，並無仇家。」又問：「路上可有虎狼麼？」張老道：「這地方清淨，並無歹人惡獸。」

縣官想了一想，又叫吳周：「你有妻子麼？」吳周道：「不曾。」縣官就點了一點頭，又問：「家中還有甚人？」道：「只有老父、老母。」知縣道：「且將吳周收監，張老討保，待拘吳夫婦並媳吳氏至，一同審問。」

不數日，人犯俱齊。知縣先叫吳氏，只見美貌，便起疑心，想道：「有這樣一個女子，那丈夫怎肯捨得？有這樣一個女子，那嫖夫怎能容得？好有□分，謀殺也有八、九。」便作色問道：「你丈夫哪裡去了？」三姐道：「出門時原說到我父母家裡去，不知怎麼不回。」縣官道：「這句單饒得個不同謀的凌遲。」叫吳夫婦問：「你怎縱容女兒與吳周通姦，又謀殺張婿？」吳道：「老爺，天理良心。女兒在家，讀書知禮，他兄妹女兒在家時，一年相會不過一、兩次。女兒嫁後，纔到我家，張婿從不曾來，怎麼平空誣陷？」

縣官叫吳周，問：「你這奴才，如何奸了他妻子，又謀他命？屍藏何處？」吳周道：「老爺，實是冤枉。妹夫實不曾來，求老爺詳察。」縣官道：「你說不謀他，若他在娼家妓館，數日也畢竟出來。若說遠去，豈有成婚半月，捨了這樣花枝般婦人遠去？把吳氏撈起來。快招姦情！這兩個夾起，速招謀殺與屍首。」

可憐，衙門裡不用錢，把他三人撈夾一個死，也不肯招。官叫敲，敲了，又不招，捱了多時，縣官道：「這三個賊骨，可是戾氣，鍾於一家。」吩咐：「且放了，將吳氏發女監，吳老、吳周發隔壁大監，吳老婦人討保，到次日另審。」吳老婦人見此冤慘，到家晚夕，投井而死。

次日審問，又各夾打，追要屍首，並無影響。吳老因衰年受刑，先死獄中。縣官不肯放手，把吳周仍舊拷打，死而後已，只有一個吳氏，纔知父母並吳周俱死，叫冤痛哭，暈死復甦，道：「父母死了，叫我倚靠何人？」傍人道：「正是。夫家既是對頭，娘家又沒人，監中如何過？也只是一條死路了。」三姐道：「死，我也不怕，只是父、兄實不曾殺他，日久自明，我要等個明白纔死。」縣官送下女監。

喜得不多時，官已被議。這孔縣官是陝西人，離任回籍，新縣到任，事得少緩。只有張雋生，只因一時高興，與小廝去到廣東，知無貴親，將雋生灌醉，把他金挖衣服，席捲遠去，醒來走投無路。後來遇見一林客人，慣喜男風，見雋生年少清秀，便留在身旁，貪他後庭。過了年餘，身上生了廣瘡，人都嫌惡不留，雋生自想：「我家中富厚可過，娶得妻子纔得半月，沒來由遠來受此苦楚。」

沿途乞化回來，鄉里不忿，將雋生扭至新縣，問出實情，重打四□，將吳氏提監發放寧家。三姐不肯回去，眾鄰再三勸他道：「你不到張家，到何處去？」三姐道：「我原說待事明即死，只是死了，要列位葬我在父、兄身旁，不與仇人同穴。」眾人道：「日後埋葬事，自然依你，但你畢竟回張家去為是。」

三姐依言，回到家中，見了公婆，張老夫婦自己也甚是慚愧，流淚道：「都是我這不長進的畜生苦累了你，只是念他是個無心，還望媳婦寬恕。」三姐走到自己房中，張雋生因受刑傷，自睡一處，叫疼叫痛，見三姐到房，又挨起來，跪著三姐，思量哀求。這三姐正色道：「我與你恩斷義絕了。我父、兄何辜，你平空陷害他，夾打至死，母親投井而亡，二年之內，你的父母、上下衙門、城裡城外人，那個不說我姦淫，壞我名節？兩載牢獄，百般撈打，萬種苦楚，害我至此。你好忍心，你就往遠處去，何妨留一字寄來，或著一朋友說來，也不致冤枉大害。如何狠心，竟自遠去，自己的妻子從不思想，那有年老的父母全不記念？你不孝、不慈、無仁、無義的畜生，雖有人皮裹著，真個禽獸不如。」

雋生只抵著頭道：「是我不是。」因爬起來，把三姐的手一把捏。三姐把手一揮，道：「罷了，我如今同你決了。」因不脫衣服，另睡一處，到得夜靜，自縊而亡。

各鄉紳士夫聞知，纔曉得從前不是貪生，要全名節，甚是敬重，都是來拜弔，即依遺言，葬於吳老墓旁。吳家合族同鄉里公怒，各處擒拿雋生，要置死地。雋生知風，帶著棒瘡，逃難到陝西地方，投某將軍麾下當兵。隨奉將令，於某山埋伏。

正在山坡伏處，忽見一人蓬頭垢面，披衣赤足，如顛如狂，亦飛奔來，自喊道：「我是孔某，在知縣任上，曾偏執已見，枉害四條人命，而今一個被刑傷的癩腿老鬼，領著一個淤泥滿臉溺死的女鬼，一個項上扣索弔死的女鬼，又跟一個癩腿少年男鬼，一齊追趕來向我討命，趕到此地，只求躲避一時。」

雋生知得此事，正在毒打。恭遇大清兵已至山下，架紅衣大炮，向山坡伏處，一聲響亮，打死幾百人。孔縣官、張雋生，俱在死數，打做肉泥，連屍骸都化灰塵。可知有子不教之父，誤人子弟之師，刀筆客人之徒，偏執枉問之官，以及習學下流，邪心外癖，竟忘父母、妻室之子孫，俱得如此慘報、結局，可不畏哉！

為官切戒來棍大刑，古今律例所未載，平刑者所不忍用也。若非奇凶極惡之大盜，切不可輕用。更遇無錢買囑之皂役，官長一令，即不顧人之死活，亂打腿骨，重收繩索。要知人之腿足，不過生成皮肉，並非銅煉鐵濤，纔一受刑，痛鑽心髓，每多昏暈幾死，體或虛弱，命難久長。即或強壯，終身殘疾，竟成廢人，是受刑在一日而受病在一世矣。仁人見之，真堪憐憫，予親見一問官審問某事，加以大刑，招則鬆放，不招則緊收繩索，再加審問，招即放夾，不招即敲扛。當此之時，雖斬剛大罪，亦不得不招，蓋招則命尚延緩月日。若是不招，即立時喪命。苦夾成招，所謂：三木之下，何事不認？嗟乎！官心殘忍至此。試看姚國師已經修證果位，只因誤責人二□板，必俟償還二□板，方始銷結。誤責尚且如此，何況大刑，又何況問罪，又何況受賄受囑，不知問官更加如何報復耶？

但審問事情，若惟憑夾棍成招，從來並不真實，必須耐著性氣，平著心思，揆情度理，反覆詢詰，莫執自己之偏見，緩緩細問，多方引誘，令其供吐實情，則情真罪當，不致冤枉平民，屈陷良善。此種功德，勝如天地父母，較之一切好事，不啻幾千萬倍矣。

或謂：如此用功細問，豈不多費時日，倘事案繁積，如何應理得完？殊不知為官者，若將酒色貨財諸嗜好，俱自掃除，專心辦理民事，即省下許多功夫，盡可審理。雖有遲玩之謗，較彼任聽己意，草率了事，任隨己意，不顧民之冤屈者，豈惟天淵之隔也。

予親見一好官，終其任，並未將一人用大刑收滿。後來子孫果然顯報，福壽無量。此為官第一切戒，最要緊之事。又有不可輕易監禁人犯，不可輕易拘喚婦女諸件，予另著有《于門種》一卷、《升堂切戒》一卷，以及命盜奸鬥諸案，各有審問心法，俱已刊刻行世。凡為官者，細看事情，時刻體行，福惠於民，即福惠於自己，流及於子孫，世代榮昌矣。